

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三卷 第一九期

六八六

，應請從速加強實施，以期配合教育的發展，使收事半功倍之效。

辦 法：請教育局督導各學校寬列修整校園預算加強實施。

審查意見：送市府加強督導。

議 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大提一〇六八
教 育案 提案人：林振永

案 由：爲建議市府迅速遷建士林高級中學案。
理 由：查士林高級中學一直和士林國中同校，教育是百年大計，一個學校有兩個中學在內，有很多不便之處，校長照顧兩個學校很不容易，又有兩個教務、訓導、總務主任極易發生糾紛，六十一年既無預算編列，建議教育局務須設法籌出建校經費於六十一年追加預算時優先編列以迅速遷建該校。

辦 法：請市府迅速辦理。
審查意見：送市府迅速辦理。
議 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大提一〇六七
教 育案 提案人：張宗明 高惠子 周洪根

案 由：請在市議會及各區公所前設置藝術窗櫺以美化市容，并加強市政建設宣傳案。
理 由：一、查宣傳技術日新月異，外國多有藝術窗櫺之設

（該窗櫺即原有之公佈欄，但設備極盡藝術之能事，尤以夜間配置燈光，可吸引行人留步觀看，以達到宣傳目的，現市銀行已有設置）。二、該項窗櫺既富宣傳價值，又可美化市容，且所費無多，應予從速設計辦理。

辦 法：請新聞處負責設計辦理，交由市議會及各區公所負責保管使用。

審查意見：送市府計劃辦理。
議 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大提一〇九八
教 育案 提案人：楊炯明 高惠子 張宗明

案 由：請市府飭令本市各中、小學依法應適用前省府五四、六、四、教四字第三七三一五號令應每年改選家長會以強化該會組織，以利校務推動案。

理 由：一、本市部份各中、小學家長會組織欠妥，經本會前數次大會建議應依法適用前省府五六、六、四、教四字第三七三一五號令辦理在案。
二、迄今各中、小學未照規定改選，以致常有因家長子女早已畢業離校，仍有繼續擔任該校家長會委員之笑話發生。

辦 法：送市府切實按照本會前議決案辦理。

審查意見：送市府監督各校依法改選。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大提一一〇一六

提案人：周陳阿春

案由：請建議教育當局迅予增設童子軍教育系科，以培植童子軍教育師資而適應實際之需要案。
理由：一、全國國民中學及私立初級中學「童子軍訓練」係列爲必修科課程之一。

二、目前除國立師範大學公民訓育學系設有「童子軍教育組」造就師資外，其不敷之數甚多，影響「童子軍訓練」一科之教學甚大。

三、擬請教育當局轉飭所屬有關院校迅予增設童子軍師資訓練系科，以利童子軍教育之實施。
辦法：送市府辦理並轉請有關機關採納。

一、由教育部令飭國立師範大學在公民訓育學系內「童子軍教育組」增設班級。
二、由臺灣省政府教育廳令飭所屬省立體育專科學校校內增設「童子軍專修科」。
三、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令飭臺北市體育專科學校增設「童子軍專修科」。

審查意見：送市府研究辦理。

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大提一一〇一七

提案人：林穆燦

張宗明

案由：建議興建南港區圖書館增進國民智識案。
理由：按南港區無圖書館之設立，平時一般民衆及青年學生無處閱覽書刊，以致游手好閒，無所事是，有關讀黃色書刊或從事不正當之娛樂活動，非但有損身體健康，而且影響社會治安甚巨。

三大提一一〇九

提案人：林穆燦

案由：建議市府編列預算早日興建藉以增進國民智識。
理由：查南港區僅有國民中學一所不敷應用，全校學生十四班共學生二千餘名每年學生人數有增無減若不早日設法增建國民中學，南港國中教室有限，勢將無法容納，教育爲國家百年大計，亟應早日籌建以利九年國民義務教育之推行。

辦法：建議市府教育局編列預算早日籌建以利教育。

審查意見：送市府研究辦理。

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大提一一三八

提案人：李福長

案由：請由市府教育局統一製發教員服裝案。